

# 興建核電廠應由全民投票決定

張明

八二年香港政府批准中華電力公司與廣東省政府合作，在深圳大亞灣興建核電廠，當時只有少數人提出異議（其中包括《新苗》），一般市民並沒有多大的關注。但今年四月蘇聯切勞貝爾核電廠發生了意外，香港頓時掀起了一股關注核電廠安全的熱潮。應否在距離香港市中心五十公里的大亞灣興建核電廠，成爲全港市民爭論的焦點。

中國政府有關負責人認爲香港人不必擔憂。他們的理由是：在核子發電的歷史上，只發生了兩次較嚴重的意外，一是在蘇聯的切勞貝爾，另一是在七九年美國的三哩島，而這兩次事探所引致的破壞也不算十分嚴重，以切勞貝爾事故爲例，死亡人數比一宗嚴重的飛行意外的還要少。另一方面，大亞灣核電廠的壓水式裝置是比較先進的，符合法國國家使用標準，所以他們強調香港人可以放心。

同蘇聯切勞貝爾核電廠比較，大亞灣的壓水式反應堆裝置無疑比較安全可靠。法國的核安全標準也比蘇聯的嚴格。但是，這是否表示大亞灣核電廠已經絕對安全，不會發生意外呢？當然不是，蘇聯有自己的核電安全標準，但意外終於發生了；美國也有自己的核電安全標準，意外亦同樣發生了。我們有什麼理由相信，符合法國國家安全標準的核電廠就不會發生意外呢？

所謂符合法國國家的標準，只表示法國政府認爲該核電廠發生意外的可能性低得可以接受，而非絕對安全。香港人不是法國人，法國人願意冒險的風險，香港人毋須接受。既然香港同大亞灣近在咫尺，核電廠一旦發生意外，香港人必然受到影響，所以，決定是否在大亞灣興建核電廠，必須考慮香港人的意願，而非單純以法國的安全標準爲依歸。

我們同意沒有東西是十全十美的，不能簡單因爲它有缺點便予以拼棄。如果一項事物是人類所必需的，而且又沒有其它東西可以代替，那麼縱使它帶來壞影響，我們亦只有無可奈何地接受。

好像X光機一樣，由於它能幫助人們找出身體的毛病，而目前又沒有其他較佳的替代品，所以我們便接受它。即使這樣，使用時也要特別小心。或許將有一天，我們發現到一種沒有輻射的X光機替代品，則它的任務就要結束了。但是，核能並非唯一的能源，世界現有的化學能源仍然十分充裕，不會在短期內短缺，我們仍有很長的時間發展新能源，沒有理由認爲核能遲早要成爲人類的主要能源。

核子發電是一門很年青的尖端科技。有人認爲使用它比使用煤還清潔安全，亦有人不以爲然；支持核能發電的專家固然不少，反對使用核電的專家亦大有人在。以壓水式反應堆——被稱爲較蘇聯切勞貝爾核電廠安全得多的裝置爲例，英國兩年前「西士維公司聆訊」，指出它有八十多項設計上的缺點，其中六項更是嚴重弊端。而且，亦有一些西方專家開始懷疑切勞貝爾發生的意外，是他們過去所未會想到過的。不管這些

觀點是否正確，都說明了核子發電安全的問題是很具爭論性的，專家還沒有得出一致的見解。在這種情況下，香港人是否有必要在大亞灣興建核電廠呢？

撇開嚴重意外不談，在正常情況下，核電廠仍然會洩漏輻射，其程度雖然低於自然輻射，却不是沒有影響的。如果香港每年因輻射而多誕生三數個畸形嬰兒，或者多三幾個癌症患者，他們在六百萬中簡直是滄海中的一粟，但這樣犧牲值得嗎？

再者，核電廠的小意外屢屢發生，實際的數目相信比公布的還要多。這是因為核電廠以外往往由人為錯誤做成，有關人員當然希望盡可能予以隱瞞，而核電廠老闆亦不希望市民知道，以免影響生意。八一年三月日本發生了一宗核電的意外，超過四十萬噸染有放射性廢料的水流到海裏去，該公司一直隱瞞這事件，直至後來政府人員檢查海水的輻射污染程度時，事件才被揭發。

因此，我們千萬不可盡信支持核電的專家的意見。所謂「安全清潔」的世界其實可能是個「危險骯髒」的世界。中電的嘉道理已公開表示，安全問題是由廣東省方面負責，與中電無關，所以不會理會市民的反對。這表現出資本家唯利是趨，罔顧公德的態度。八二年行政局如此輕率就通過合作興建核電廠計劃，是由於那些議員全是官方委任，又是社會上的上層份子，他們慣於從資本

家而非普羅大眾的立場去看事物，對無論是香港還是外國的群眾運動都持敵視的態度，所以沒有正確吸收外國核子發電的經驗。如果行政局是民主選舉的話，那個計劃就沒有那麼容易通過了。現在是起來爭取停建大亞灣核電廠的時候，也是對香港政制作出反省的時候。

我們主張通過全民投票，集中表達香港人對在大亞灣興建核電廠的意見。如果多數人反對興建，中國政府就應尊

重民意，停止興建；相反，若果多數香港人贊成興建，而深圳和其鄰近地區的人民也不反對（其實核電廠對他們的影響不下於香港），那麼核電廠自然可以考慮興建。我們主張用全民投票表達港人的意願，因為它既方便又切實可行，沒有其他方法比它更具權威代表性。祇要各種贊成和反對在大亞灣興建核電廠的意見都表達出來和充分討論後，全民投票的時機就成熟了。✻

